

完善 LPR 机制 推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

主要观点：

- ◆ 8月17日，人民银行决定改革完善LPR形成机制，要求报价行按公开市场操作利率（主要指MLF利率）加点形成的方式进行报价；将报价的频率由每日降低至每月（于每月20日报价，遇节假日顺延）；将报价行由10家扩大至18家，涵盖全国性银行、城商行、农商行、外资银行和民营银行；将报价的品种扩大至1年期和5年期以上的两个期限品种。
- ◆ LPR的推出，表明中国利率市场化再进一步。从长期来看，LPR有利于政策利率对市场贷款利率的传导。但是从短期来看，暂时不会对现有利率市场造成太大冲击。一方面，短期内银行综合成本很难明显变化。另一方面，LPR利率直接作用于银行贷款利率，与债券利率之间的关联较小，因此引导债券收益率曲线下行的作用也并不明显。
- ◆ 在经历了多年的利率市场化改革之后，目前的贷款利率上、下限已经放开，但仍保留存款基准利率，存在贷款基准利率和市场利率并存的“利率双轨”问题，此次改革扩大利率报价行、并且要求按公开市场操作利率（主要指MLF利率）加点形成的方式向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报价，将提高LPR的市场化程度，而新发放的贷款中主要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定价将有效发挥LPR对贷款利率的引导作用，促进贷款利率“两轨合一轨”，从而提高利率传导效率，中长期来看无疑将推动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，不过就短期而言，由于定价的调整难以一蹴而就，对实体经济的短期影响有限。

分析师

郭桢

TEL: 010- 88052647

EMAIL: guozhen@xinhua.org

相关研究